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劉彥均
電話：(02)23117722#2743
傳真：(02)23754262
電子信箱：yenchun.liu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110000754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10年2月8日林保字第1101700248號函影本1份
(1100007547A-0-0.pdf)

裝

主旨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「石虎重要棲地評析與廊道分析」及「109年石虎分布模擬圖」業公布於該局自然保育網，請於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相關作業時參酌運用，並轉知所屬機關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10年2月8日林保字第11017002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略以：「開發單位進行環境品質現況調查時，應優先引用政府機關已公布之最新資料，或其他單位長期調查累積之具代表性資料，如不引用時，應進行現地調查。」旨揭圖資請逕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「自然保育網(https://conservation.forest.gov.tw/)－下載專區－計畫成果－ 石虎相關報告」下載，請於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相關作業時參酌運用，並轉知所屬機關。

線

正本：內政部、科技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教育部、國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財政部、法務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中央研究院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本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、水質保護處、廢棄物管理處、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處、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處、環境監測及資訊處、環境督察總隊、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、環境檢驗所、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、毒物及化學物質局(以上皆含附件)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

